

**航天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湖北航天电缆有限公司购买房产之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我们作为航天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对湖北航天电缆有限公司购买房产之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查，基于独立判断，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全资子公司航天电工集团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湖北航天电缆有限公司以进场摘牌的交易方式购买的黄石电缆有限公司房产产权清晰，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本关联交易事项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之规定。

独立董事：鲍恩斯 张松岩 朱南军

2020年12月22日